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 TARGET GROUP LIMITED

瑞強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7)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 第三季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之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瑞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以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以及二零二二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					
收入	3	6,790	5,278	23,160	14,303
銷售成本		(5,352)	(4,506)	(18,052)	(12,272)
毛利		1,438	772	5,108	2,031
其他收入		219	97	739	291
行政開支		(1,149)	(764)	(4,090)	(2,620)
銷售及分銷開支		(344)	(301)	(892)	(74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	-	(1)	-
融資成本	4	(34)	(17)	(61)	(56)
除稅前溢利（虧損）		129	(213)	803	(1,094)
稅項	5	(125)	(29)	(492)	(60)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虧損）	6	4	(242)	311	(1,154)
已終止經營					
已終止經營期內虧損		-	(29)	(2)	(30)
期內溢利（虧損）		<u>4</u>	<u>(271)</u>	<u>309</u>	<u>(1,184)</u>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月二十八日	二月二十八日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千令吉	千令吉	千令吉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 全面(虧損)收益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產生的匯兌差額	<u>(13)</u>	<u>(35)</u>	<u>134</u>	<u>44</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u>(9)</u></u>	<u><u>(306)</u></u>	<u><u>443</u></u>	<u><u>(1,140)</u></u>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仙令吉)	8			
來自持續經營	<u>0.00</u>	<u>(0.23)</u>	<u>0.26</u>	<u>(1.14)</u>
來自已終止經營	<u>0.00</u>	<u>(0.03)</u>	<u>0.00</u>	<u>(0.03)</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

	股本 千令吉	股份溢價 千令吉	其他儲備 千令吉	匯兌儲備 千令吉	累計虧損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4,277	26,444	8,579	(596)	(5,116)	33,588
期內虧損	-	-	-	-	(1,184)	(1,184)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44	-	44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44	(1,184)	(1,140)
透過新配發普通股發行認購股份	224	784	-	-	-	1,008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未經審核）	4,501	27,228	8,579	(552)	(6,300)	33,456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4,501	27,228	8,579	(355)	(7,039)	32,914
期內溢利	-	-	-	-	309	309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134	-	13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34	309	443
透過新配發普通股發行配售股份	937	831	-	-	-	1,768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未經審核）	5,438	28,059	8,579	(221)	(6,730)	35,12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

1. 一般資料

瑞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以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18, Jalan LP 2A/2, Taman Lestari Perdana, 43300 Seri Kembangan,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Merchant World Investments Limited（「Merchant World」，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Loh Swee Keong先生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方，Merchant World由其全資擁有。

本公司是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馬來西亞從事預製混凝土接線盒製造和貿易、配件及管道貿易以及提供移動式起重機租賃及配套服務，以及於香港提供物料採購服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馬來西亞令吉（「令吉」）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千令吉）。

2. 編製及呈列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時給予代價的公平值計量。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應用者一致，惟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與其營運相關且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及所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開始的財政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期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於生效後於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納。

本集團正評估（倘適用）所有將於未來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潛在影響，但尚無法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收入

收入指報告期間已售貨品的發票價值。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				
製造及貿易	5,281	4,861	17,656	12,517
其他建築材料及服務	167	417	919	1,774
採購服務	-	-	12	12
銷售保健產品	1,342	-	4,573	-
	<u>6,790</u>	<u>5,278</u>	<u>23,160</u>	<u>14,303</u>

4. 融資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				
承諾費	3	2	7	7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4	15	47	49
承兌票據利息開支	7	-	7	-
	<u>34</u>	<u>17</u>	<u>61</u>	<u>56</u>

5. 稅項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116	29	410	60
香港利得稅：				
本期間	9	-	82	-
遞延稅項	-	-	-	-
	<u>125</u>	<u>29</u>	<u>492</u>	<u>60</u>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就各應課稅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4%（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24%）計算。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16.5%）之稅率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公司除外。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徵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徵稅。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期間，該基準已應用於計算此附屬公司之香港利得稅撥備。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期間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期間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6. 持續經營期內溢利（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核數師薪酬	140	185	366	42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924	3,184	13,805	8,962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93	708	2,835	1,978
— 僱員公積金供款	69	50	189	159
	1,062	758	3,024	2,137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 付款：				
— 起重機	15	13	17	30
— 辦公室設備	2	2	6	6
以下各項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1	197	523	582
— 投資物業	1	1	3	3
— 使用權資產	176	131	464	392
未變現匯兌（收益）／虧損	(61)	151	398	253
利息收入	(178)	(87)	(444)	(247)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8.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二零二三年二 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二 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二 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二 月二十八日 千令吉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溢利 （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	4	(242)	311	(1,154)
– 來自已終止經營	<u>-</u>	<u>(29)</u>	<u>(2)</u>	<u>(30)</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u>123,876,000</u>	<u>103,230,000</u>	<u>121,077,824</u>	<u>101,475,934</u>

附註：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期間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當中任何一段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資料。

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後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於馬來西亞製造及銷售「Target」品牌的預製混凝土電信接線盒及預製混凝土電力接線盒（「製造及貿易業務」）。本集團的預製混凝土接線盒用於馬來西亞的(i)電信及電力基建升級及擴建工程；及(ii)建築項目。該等接線盒埋藏於地下以防止損害，以及用作放置及保護與電信及電力設施連接的接線點以及分佈式接入點，免受天氣及地下高標轉變的影響，並提供通道方便維修。

本集團自二零零八年起為多家知名電信公司（如Celcom Axiata Berhad及Telekom Malaysia）的註冊供應商或認可供應商，以及自二零一二年起為Tenaga National Bhd.（「TNB」，馬來西亞唯一的電力公用事業公司）的註冊供應商。因此，本集團的預製混凝土接線盒可用於涉及該等電信公司及TNB的基建或建築項目。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收入顯著增加約61.92%，乃由於當前期間經濟復甦導致預製混凝土接線盒的製造及貿易業務收入增加，而馬來西亞政府於第一季度去年同期執行第三次行動管制令（「第三次行動管制令」），導致客戶的項目暫停及延遲，並於二零二二年五月開始保健產品銷售業務。

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監控勞工短缺、倚賴外勞以及生產及運輸成本上升等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施加壓力的因素。

財務回顧

收入

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約14.3百萬令吉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約23.1百萬令吉，顯著增加約61.92%。有關增加主要由於經濟復甦導致預製混凝土接線盒的製造及貿易業務增加，並於二零二二年五月開始保健產品銷售業務所致。

就預製混凝土接線盒的製造及貿易業務而言，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期間的約12.5百萬令吉顯著增加約41.06%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期間的約17.7百萬令吉。

就配件及管道貿易以及提供移動式起重機租賃及配套服務業務而言，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期間的約1.8百萬令吉減少約48.20%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期間的約0.9百萬令吉。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廢鐵銷售下降所致。

保健產品的銷售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開始，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期間貢獻約4.6百萬令吉。

物料採購服務構成本集團收入的一小部分。

銷售成本及毛利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原材料及貿易產品成本；(ii)製造費用；(iii)直接勞動及(iv)起重機租用成本。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約12.3百萬令吉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約18.0百萬令吉，增幅約47.10%。有關變動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預製混凝土接線盒的製造及貿易業務的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約2.0百萬令吉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約5.1百萬令吉。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約2.6百萬令吉增加約56.11%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約4.1百萬令吉。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福利及其他福利、租金及差餉、一般辦公室開支、攤銷、折舊及專業服務費。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約740,000令吉增加約20.54%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約892,000令吉。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的薪金、福利及其他福利以及差旅及娛樂開支。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佣金及招待開支增加。

持續經營期內溢利（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錄得淨溢利約311,000令吉，乃由於經濟復甦導致的本集團收入增加。

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Gallant Empire Limited（「**Gallant Empire**」）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協議，據此，Gallant Empire同意收購而賣方同意出售中國煤炭同盟貿易有限公司（「**中國煤炭**」）之32%股權，代價為5,500,000港元，將由Gallant Empire發行承兌票據償付。中國中煤主要於中國從事建築材料貿易，其將幫助本集團滲透中國市場，實現協同效應及更高的整體盈利能力，並在地域上實現收入來源多元化。

除上述披露之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概無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概無涉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具體計劃。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的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九日（「上市日期」）以公開發售及配售（統稱為「股份發售」）方式在GEM上市（「上市」）。本公司自股份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開支後）約為29.6百萬港元。

直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尚未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預計時間表悉數動用。

下表載列直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計時間表的最新進展及使用情況。

	股份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起 至二零二二年 五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	直至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年度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未動用結餘 百萬港元
				擬定用途的預期時間表
透過以下方式擴大產能				
(i) 擴充現有雪蘭莪廠房 (附註b)	7.0	(4.9)	(0.7)	1.4 擬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前動用 全部餘下資金
(ii) 完成建立新古來再也廠房及 (附註b)	7.3	(2.2)	(0.1)	5.0 擬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前動用 全部餘下資金
(iii) 聘請新員工 (附註b)	2.6	(1.4)	(0.4)	0.8 擬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前動用 全部餘下資金
收購馬來西亞南部的地塊 (附註c)	8.4	-	-	8.4 擬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前動用 全部餘下資金
透過併購及收購在預製混凝土 接線盒行業的供應鏈垂直拓展 我們的業務 (附註c)	2.7	-	-	2.7 擬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前動用 全部餘下資金
擴大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 (附註d)	0.8	(0.8)	-	-
一般營運資金 (附註e)	0.8	(0.8)	-	-
總計	<u>29.6</u>	<u>(10.1)</u>	<u>(1.2)</u>	<u>18.3</u>

附註：

- (a) 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已存放於馬來西亞及香港持牌銀行。
- (b) 該資金用作購置及升級若干機械及設備。該資金亦用於就擴張及翻新工程招聘員工並支付薪金。
- (c) 本集團正物色收購目標，倘落實，本集團將於適當時候知會股東。
- (d) 該資金獲悉數動用作招聘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並支付薪金。
- (e) 該資金作為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悉數動用。

鑒於經濟復甦，本集團管理層正考慮擴大本集團產能並積極尋找合適的目標。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內部及外部因素，並將決定適時加快擴大我們的產能進程。董事將持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將因應不斷轉變的市況更改或修改計劃，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預計所得款項用途的計劃將不會出現任何變動。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ii)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權益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於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Loh Swee Keong先生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9,827,500 (L) (附註1)	24.08%

附註：

- (1) 英文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Merchant World Investments Limited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Loh Swee Keong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oh Swee Keong先生被視為於由Merchant World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ii)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本公司董事進行交易的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權益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Merchant World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9,827,500 (L) (附註1)	24.08%
Woon Sow Sum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29,827,500 (L)	24.08%
Greater Elite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3,622,500 (L)	11.00%
羅鳳原先生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13,622,500 (L)	11.00%
鄭麗華女士 (附註4)	配偶權益	13,622,500 (L)	11.00%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權益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蔡尚圻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323,000 (L)	8.33%
鄭澤祺先生	實益擁有人	6,729,000 (L)	5.43%

附註：

- (1) 英文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Woon Sow Sum女士為Loh Swee Keong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當作於Loh Swee Keong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Greater Elite Holdings Limited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羅鳳原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鳳原先生被視為於由Greater Elite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鄭麗華女士為羅鳳原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當作於羅鳳原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並無得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抵押予銀行的銀行存款合共約為1.1百萬令吉（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約1.1百萬令吉）。該等存款乃抵押用作為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信貸提供擔保。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大多數交易乃以馬來西亞令吉及港元計值，董事相信本集團面對之匯兌波動的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亦無實施任何正式對沖或其他可替代政策應對有關風險。

然而，董事將持續監察相關匯兌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公司於過去十二個月內的集資活動

公佈日期	集資活動	集資所得款項 淨額（約整）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二零二二年 六月十四日 （於二零二二年 七月八日完成）	根據於二零二一年 十一月二十四日 授出的一般授權 配售新股份	2.96百萬港元	用作本集團 一般營運資金	用作擬定 用途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概無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無）。

企業管治常規

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務的分工應予清晰界定。

Loh Swee Keong先生（「Loh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Loh先生自一九九三年起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的營運附屬公司，故董事會相信，由Loh先生兼任兩個職位以達致有效的管理及業務發展乃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在該情況下乃屬合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董事認為，本集團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留聘最優秀的人員，以及向本集團全職及兼職僱員或任何成員（包括本集團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及諮詢人）提供額外獎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獲授權按其絕對酌情權，依照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向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計劃將由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股份於GEM上市日期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62,000,000股股份（或因不時拆細或合併該62,000,000股股份而產生的有關股份數目）（「計劃上限」）。待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後，董事會可(i)隨時將此上限更新至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及／或(ii)向董事會特別選定的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超過計劃上限的購股權。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於任何時候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倘根據本公司的任何計劃（包括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出上限，則不得授出購股權。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各參與人士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任何額外授出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而有關合資格參與人士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而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的期間內，在有關提前終止條文的規限下，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必須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不少於五個營業日獲接納。購股權承授人於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時應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

根據購股權計劃，參與人士可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行使購股權認購本公司股份，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於授出當日（該日須為交易日）的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除上述所載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未訂立其他權益相關協議，於回顧期內，亦不存在任何其他權益相關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並未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於「購股權計劃」一節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18歲以下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止一直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董事確認，除本集團營運的業務外，概無控股股東或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在對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披露的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職責主要為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監管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邱家禧先生、朱健明先生及馬希聖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朱健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佈，並認為該等報表及本公佈符合適用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瑞強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Loh Swee Keong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Loh Swee Keong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邱家禧先生、朱健明先生及馬希聖先生。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sktargetgroup.com登載。